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0】308号文批准。同时,本基金的募集时间安排获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函【2010】144号文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核准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注册登记机构为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 2、本基金募集期限自 2010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本基金认购将通 过本公司的直销中心、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中 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 夏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上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安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财富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德 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光大证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国元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 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发华福证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海通证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华龙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信证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 银万国证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天相投顾")、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湘财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招 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 建投证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通证券")等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公开发售。本公司已经开通网 上开户和网上认购,详细情况请登录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 3、本基金发售对象为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 4、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

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 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应使用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若投资者已经开立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则无须再另行开立基金账户,直接以此基金账户办理认购申请即可。未开立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代销机构网点办理开立基金账户的手续。

- 5、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申请可同时办理,一次完成,但若开户无效,认购申请也同时无效。
- 6、本基金每笔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含认购费),直销中心首次最低 认购金额为 50000 元(含认购费)。超过最低认购金额的部分不设认购金额级差。各代销机 构对本基金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投资者 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其认购金额按照单笔认购金额对应的费率为基准进行计算。 认购申请一经销售机构受理,不可以撤销。
- **7**、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 其中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 8、销售网点(指本公司的直销中心和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原认购网点打印认购成交确认凭证或查询认购成交确认信息。
- 9、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 2010 年 3 月 26《上海证券报》、2010 年 3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和 2010 年 3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上的《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10、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托管协议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申请表格和了解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 11、投资者所在地若未开设销售网点,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电话 (400-888-9918) 或代销机构的咨询电话垂询认购事宜。
 - 12、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 13、风险提示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者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者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者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

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管理风险,某一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及混合型基金。本基金资产配置中股票等权益类资产投资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开放式基金品种。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募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者应当通过本公司或代销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公告。本基金在募集期内按 1.00 元初始面值发售并不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按 1.00 元初始面值购买基金份额以后,有可能面临基金份额净值跌破 1.00 元,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本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收益偏好,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中长期持有。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 基金名称

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470009)

(二)基金类型与类别

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 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四)基金份额面值

每份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 按初始面值发售。

(五) 募集对象

本基金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自然人;机构投资者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或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设立的机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可以投资中国境内证券的中国境外的机构投资者。

(六)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上海市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1 楼

电话: (021) 28932823 传真: (021) 28932803

联系人: 从菲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918 (免长途话费)

网址: www.99fund.com

2、代销机构

(1) 工商银行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在工商银行全国 20000 多个指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 9558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工商银行网站: www.icbc.com.cn。

(2) 农业银行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在农业银行 37 个一级分行遍布全国所有省、市、自治区的 20,000 多个基金代销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农业银行客服电话 95599: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农业银行网站: www.95599.cn。

(3) 中国银行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在中国银行所有 32 个一级分行、400 多个城市、10,000 多个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农业银行客服电话 95561: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农业银行网站: www.boc.cn。

(4) 交通银行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在交通银行的近 **3000** 个网点以及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对所有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 95559,或拨打各城市分行咨询电话。或访问交通银行网站: 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在招商银行全国 600 多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6) 华夏银行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在华夏银行以下 37 个城市的 330 多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南京、杭州、上海、济南、昆明、深圳、沈阳、广州、武汉、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太原、大连、青岛、温州、石家庄、天津、呼和浩特、福州、宁波、绍兴、南宁、常州、苏州、无锡、镇江、烟台、聊城、玉溪、南通、长沙、东营、钦州、扬州等城市。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华夏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77

(7) 北京银行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北京银行在北京、天津、上海、西安、深圳、杭州、长沙等城市的 160 多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销售业务。

(8) 上海银行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上海银行在上海、宁波、南京、杭州、天津、成都、深圳、北京等8个城市的210多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9) 宁波银行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宁波银行在上海、杭州、宁波、南京、苏州、深圳等 6 个城市的 90 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10) 东方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 20 个城市的 57 家营业网点接受

办理投资者的基金开户和开放式基金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上海、北京、天津、杭州、苏州、武汉、南京、广州、深圳、福州、汕头、南宁、北海、桂林、成都、长沙、 沈阳、抚顺、长春、济南。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东方证券客户服务热线: 9550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 网点咨询电话。

(11) 爱建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在全国以下 7 个城市 15 个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基金账户和 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厦门、宁波、嘉兴、重庆等。

投资者可以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021-6334067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公司网站: www.ajzq.com。

(12) 安信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安信证券在北京、上海、重庆、天津、广东省(含深圳)、福建省、海南省、江西省、江苏省、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云南省、四川省、浙江省、辽宁省、山东省、黑龙江省、吉林省、安徽省、河北省、广西自治区共 22 省、市、自治区的112 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13) 渤海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投资者可以通过渤海证券在全国 12 个重要城市的 41 家营业部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包括北京、天津、上海、重庆、西安、太原、济南、郑州、苏州、福州、深圳、广州。

投资者可以拨打渤海证券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或者各城市营业网点进行咨询,或访问渤海证券网站: www.bhzq.com。

(14) 财富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财富证券在以下 13 个城市的 19 家营业部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长沙、邵阳、湘潭、郴州、张家界、深圳、上海、温州、北京、天津、吉首、衡阳、怀化。

投资者可以拨打财富证券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0731-4403319,或者访问财富证券网站: www.cfzg.com。

(15) 长江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长江证券在以下 47 个城市 73 个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 认购业务:武汉、黄石、荆门、钟祥、京山、荆州、公安、十堰、丹江口、仙桃、天门、宜 昌、襄樊、孝感、鄂州、黄冈、随州、咸宁、恩施、郑州、长沙、广州、佛山、惠州、江门、 深圳、福州、泉州、厦门、南京、泰州、杭州、上海、哈尔滨、齐齐哈尔、大庆、沈阳、大 连、济南、青岛、北京、天津、乌鲁木齐、克拉玛依独山子、成都、重庆和西安。

投资者可以拨打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999 或 027-85808318, 也可以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网站: www.95579.com。

(16) 德邦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德邦证券在上海、北京、广州、沈阳等 8 个城市的 12 家营业 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17) 东吴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东吴证券在以下 11 个城市的 33 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苏州、上海、北京、沈阳、杭州、福州、东莞、南京、常州、泰州、盐城。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服热线 0512-33396288。

(18) 第一创业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上海、北京、深圳、佛山、长沙、廊坊六个城市的7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19) 光大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 50 个城市 99 个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天津、哈尔滨、黑河、大庆、齐齐哈尔、长春、沈阳、大连、上海、深圳、福州、佛山、江门、武汉、长沙、东莞、惠州、海口、顺德、广州、南宁、湛江、重庆、成都、遵义、内江、乌鲁木齐、昆明、西安、南京、丹阳、太原、济南、烟台、青岛、西宁、江苏、宁波、杭州、金华、余姚、绍兴、郑州、苏州、南昌、海门、江门、泉州、蒸溪。

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1010899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0) 国信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国信证券在以下 39 个城市的 54 个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深圳、北京、上海、广州、佛山、惠州、珠海、肇庆、天津、成都、绵阳、宜宾、重庆、福州、厦门、长春、大连、哈尔滨、烟台、青岛、长沙、武汉、西安、南京、杭州、萧山、义乌、无锡、宁波、昆明、合肥、沈阳、太原、郑州、南宁、南昌、石家庄、济南、温州。

(21) 国都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国都证券在北京、上海、深圳、郑州、开封、天津、武汉、南京、杭州、西安、成都、长春的多家营业网点对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22) 国金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国金证券在全国以下七个城市 22 个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基金账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成都等。

投资者可以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6-600109,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公司网站: www.gjzq.com.cn。

(23) 国元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国元证券在以下 19 个城市的 36 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合肥、芜湖、蚌埠、淮南、淮北、马鞍山、铜陵、安庆、滁州、阜阳、宿州、六安、巢湖、宣城市、北京、上海、深圳、广州、黄山。

(24) 国泰君安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28 个省、市、自治区 100 个主要城市的 163 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者的注册开放式基金账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通州、怀柔、天津、石家庄、太原、任丘、晋城、呼和浩特、济源、赤峰、沈阳、大连、长春、吉林、桦甸、舒兰、哈尔滨、齐齐哈尔、深圳、平湖、广州、汕头、顺德、东莞、海口、琼海、儋州、福州、闽清、永泰、厦门、泉州、南宁、南昌、九江、庐山、浔阳、鹰潭、余江、贵溪市、宜春、萍乡、高安、抚州、南丰、上海、南京、无锡、溧水、常州、徐州、邳州、杭州、宁波、余姚、绍兴、衢州、台州、天台、仙居、合肥、济南、临沂、青岛、郑州、荥阳、武汉、荆州、襄樊、宜昌、长沙、常德、桃源、衡阳、衡阳县、株洲、株洲县、成都、金堂、泸州、纳溪、贵阳、清镇、昆明、丽江、个旧、芒市、文山、重庆、石柱、华岩、奉节、巫山、西安、兰州、敦煌市、嘉峪关、酒泉、张掖、乌鲁木齐。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8888666,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5) 广发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广发证券在以下 78 个城市的 189 个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

户和认购业务:广州、北京、武汉、荆州、黄石、宜昌、济南、烟台、青岛、东营、合肥、石家庄、保定、秦皇岛、张家口、郑州、天津、长春、沈阳、吉林、辽阳、锦州、葫芦岛、廊坊、哈尔滨、太原、上海、杭州、绍兴、温州、宁波、无锡、南京、南通、苏州、深圳、海口、珠海、汕头、佛山、中山、湛江、昆明、重庆、南宁、兰州、西安、福州、厦门、南平、顺德、东莞、肇庆、清远、惠州、梅州、台山、韶关、普宁、南海、高明、开平、新会、江门、罗定、云浮、南雄、英德、连州、高要、廉江、泉州等。

(26) 广州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广州证券在广州、北京、杭州、惠州、佛山等 5 个城市的 19 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27) 广发华福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广发华福证券在以下 24 个城市的 34 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放式基金业务:上海、福州、宁德、福鼎、福安、连江、长乐、福清、莆田、仙游、泉州、石狮、晋江、安溪、惠安、南安、龙海、厦门、漳州、龙岩、上杭、永安、三明、南平。

统一客户服务电话: 96326 (福建省外请先拨 0591)。

(28) 海通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海通证券在以下 55 个主要城市的 127 家营业部 54 个服务部共 181 个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深圳、武汉、沈阳、大连、上海、杭州、上虞、北京、长春、吉林、辽源、青岛、广州、汕头、济南、烟台、淄博、泰安、南京、蚌埠、淮安、合肥、南通、绍兴、宁波、苏州、无锡、常州、扬州、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遵义、新余、长沙、重庆、成都、威海、天津、郑州、石家庄、太原、西安、营口、鞍山、哈尔滨、大庆、乌鲁木齐、常熟、芜湖、金昌、兰州、南宁、青岛、咸阳。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海通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公司网址: www.htsec.com。

(29) 华泰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华泰证券在以下 17 个省、4 个直辖市、3 个自治区的 49 个城市 83 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上海、南京、镇江、常州、无锡、江阴、苏州、张家港、扬州、泰州、淮安、南通、盐城、徐州、成都、武汉、恩施、黄冈、孝感、荆州、宜昌、广州、深圳、沈阳、大连、北京、天津、重庆、泉州、绍兴、包头、长春、长沙、岳阳、福州、海口、合肥、南昌、青岛、梧州、西安、郑州、哈尔滨、宁波、石家庄、银川、当阳、营口、南宁。

投资者可以拨打华泰证券客户咨询电话:95597,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华泰证券网站:www.htsc.com.cn。

(30) 华泰联合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华泰联合证券在深圳、广州等 12 个省市的 59 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华泰联合证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555、9551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华泰联合证券网站: www.lhzq.com。

(31) 华安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华安证券在全国以下 21 个城市 73 个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基金账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合肥、蚌埠、芜湖、淮南、马鞍山、安庆、宿州、阜阳、亳州、黄山、滁州、淮北、铜陵、宣城、六安、巢湖和池州等。

投资者可以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96518、400-80-96518,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或访问公司网站: www.hazg.com。

(32) 华龙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华龙证券以下城市的 32 家营业网点办理开户及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杭州、无锡、重庆、新疆(筹建期),兰州、白银、天水、平凉、酒泉、庆阳、张掖、定西、平川、麦积、陇南、金昌、武威、临夏。

投资者可以拨打华龙证券客服电话: 0931-4890100、4890619、4890618 进行咨询 或访问华龙证券公司网站: www.hlzqgs.com。

(33) 宏源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在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57 个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 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北京、沈阳、大连、天津、盐城、南京、宜兴、上海、杭州、厦 门、广州、深圳、海口、武汉、长沙、昆明、南宁、桂林、柳州、乌鲁木齐、克拉玛依、昌 吉、石河子、哈密、奎屯、库尔勒、伊宁、喀什等 28 个城市的营业网点。

(34) 平安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平安证券在以下 16 个主要城市的 26 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者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户、认购等业务:

深圳、上海、北京、广州、珠海、青岛、成都、大连、海口、杭州、南京、天津、武汉、乌鲁木齐、重庆、合肥。

(35) 齐鲁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齐鲁证券在以下 42 个城市的 127 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认购业务:济南、烟台、淄博、潍坊、上海、青岛、济宁、东营、泰安、厦门、威海、枣庄、聊城、德州、莱芜、日照、北京、深圳、天津、广州、临沂、滨州、菏泽、福州、武汉、大连、吉林、沈阳、杭州、绍兴、温州、慈溪、重庆、泉州、宁波、南京、洛阳、南宁、石家庄、贵阳、芜湖。

(36) 目信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日信证券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通辽市、包头市、赤峰市、乌 兰浩特市;北京市;重庆市;深圳市等8个城市的8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 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37) 申银万国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申银万国证券以下 45 个城市的 109 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 开户和认购业务:上海、宁波、杭州、温州、嘉兴、衢州、桐乡、金华、南京、无锡、靖江、 扬州、南通、苏州、镇江、成都、眉山、泸州、武汉、襄樊、宜昌、黄石、深圳、广州、珠 海、重庆、沈阳、大连、南昌、九江、上饶、北京、福州、厦门、哈尔滨、天津、长沙、青 岛、海口、西安、合肥、南宁、兰州、乌鲁木齐、长春。

投资者可以拨打申银万国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6250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申银万国证券网站: www.sywg.com.cn。

(38) 上海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上海证券在全国 52 个营业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基金账户和 认购业务:北京、上海等。

投资者可以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021 — 962518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公司网站: http://www.962518.com

(39) 天相投资

天相投顾目前在北京、济南、太原、重庆等城市的 5 个营业网点可以办理基金业务,关于新增的营业网点信息,请向天相投顾咨询。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 至下午 3:00 (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业务)。

(40) 万联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万联证券在广州、北京、上海、绍兴、衡阳、永州、乐山、内 江、荆门、鄂州、黄石等 11 个城市的 26 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 认购等业务。

(41) 信达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信达证券在以下 29 个主要城市的 54 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者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户、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沈阳、成都、杭州、天津、蚌埠、佛山、茂名、湛江、海口、常州、南京、本溪、朝阳、大连、丹东、阜新、葫芦岛、辽阳、盘锦、铁岭、营口、宽甸、东港、兴城、凌源(如有变化请以信达证券公告为准)。

(42) 兴业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兴业证券公司在以下 23 个城市 29 家营业部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哈尔滨、深圳、福州、南京、杭州、济南、武汉、成都、广州、长沙、合肥、南昌、南宁、石家庄、厦门、泉州、漳州、南平、龙岩、三明、西安。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43) 湘财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湘财证券在以下主要城市的营业部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 认购业务:北京、广州、海口、深圳、长沙、岳阳、乌鲁木齐、西安、成都、昆明、上海、 杭州、南京、沈阳、武汉、福州、贵阳、哈尔滨、济南、天津、合肥、义乌、佛山、衡阳、 怀化、浏阳、株洲、娄底、汨罗、邵阳、益阳、库尔勒。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湘财证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1551 进行咨询。 公司网址: www.xcsc.com

(44) 银河证券

在本基金发行期间,银河证券在北京、天津、石家庄、秦皇岛、太原、晋中、临汾、呼和浩特、包头、沈阳、长春、哈尔滨、上海、南京、扬州、苏州、杭州、嘉兴、绍兴、湖州、德清、金华、兰溪、台州、温州、丽水、合肥、马鞍山、福州、南昌、烟台、郑州、武汉、襄樊、宜昌、荆门、长沙、广州、佛山、顺德、汕头、湛江、中山、廉江、南宁、桂林、海口、重庆、江津、成都、昆明、西安、兰州、西宁、乌鲁木齐、银川、大连、宁波、厦门、青岛、济南、深圳、珠海、东莞、揭阳等 65 个城市的 167 多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45) 招商证券

本基金认购期间,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的 31 个主要城市的 71 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南京、杭州、无锡、武汉、广州、哈尔滨、沈阳、成都、扬州、东莞、珠海、昆明、南宁、佛山、长沙、合肥、福州、深圳、桂林、天津、苏州、西安、柳州、济南、重庆、青岛、郑州、温州、南昌。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95565、400888811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招商证券的网站: www.newone.com.cn

(46) 中信建投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中信建投证券在以下 20 个省、市,64 个城市的 116 家营业 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深圳、广州、佛山、清远、潮州、揭阳、海口、沈阳、大连、鞍山、锦州、长春、大安、哈尔滨、阿城、武汉、黄石、荆州、宜昌、襄樊、老河口、十堰、长沙、株洲、张家界、上饶、郴州、成都、邛崃、简阳、泸州、广元、合川、黔江、南京、江宁、常州、泰州、兴化、苏州、连云港、杭州、宁波、福州、福清、厦门、南昌、吉安、赣州、瑞金、南康、济南、淄博、烟台、青岛、石家庄、辛集、西安、兰州、金昌。

投资者可以拨打中信建投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108, 或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或访问中信建投网站: www.csc108.com。

(47) 中投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中投证券在全国 75 家营业网点办理投资者开户、认购等业务。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中投证券各城市营业网点电话进行咨询。

(48) 中信金通证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中信金通证券在以下城市的 40 个营业网点办理开户及认购业务:杭州、萧山、临安、桐庐、嘉兴、海宁、嘉善、桐乡、平湖、海盐、湖州、德清、长兴、金华、义乌、东阳、浦江、诸暨、台州、温岭、余姚、温州、乐清、宁波。

投资者可以拨打中信金通证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0571-96598 或访问公司网站: www.bigsun.com.cn。

投资者如需查询上述销售机构营业网点的详细地址,请向有关代销机构咨询。如本次发售期间新增代销机构或代销机构新增营业网点,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七)基金募集期与发售时间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至基金份额停止发售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个月。

本基金的发售时间为 2010 年 3 月 31 日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同时面向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销售。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认购的情况提前终止或延迟发售时间,但最迟不得超过 3 个月的基金募集期。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募集安排可以适当调整。

(八)基金备案与基金合同生效

在本基金募集期届满,在基金的募集份额不少于 2 亿份,募集金额不少于 2 亿元 人民币且认购户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则依法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 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并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确 认文件的次日予以公告。

若 3 个月的基金募集期届满,本基金仍未达到法定备案条件,本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所募集的资金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基金募集期结束后 30 天内退还给基金投资人。

二、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 (一)本公司的直销中心和工商银行等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同时面向个人和机构投资者销售本基金。
- (二)认购受理: 在 2010 年 3 月 31 日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期间,销售网点受理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 (三)资金缴纳:投资者须将足额资金存入销售网点指定的账户后,方可进行基金 认购。
- (四)份额确认:销售网点对投资者认购申请的受理,表示该网点确实收到投资者的申请信息和足额认购资金,该网点会将基金认购申请表其中一联作为受理确认凭证交给投资者。认购份额的最终确认由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完成,待本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可到提出申请的销售网点打印交易确认单。本公司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投资者预留的地址寄送《确认单》。
- (五)认购方式:本基金采用金额认购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当面委托、传真委托、 网上交易的方式进行认购。
- (六)投资者每笔认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0 元(含认购费),直销中心首次最低认购金额为 50000 元(含认购费)。超过最低认购金额的部分不设认购金额级差。各代销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其认购金额按照单笔认购金额对应的费率为基准进行计算。认

购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七)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前形成的利息收入折算成基金认购份额, 归基金投资者所有,认购资金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利息折成基金认购份额 不收取认购费、不受最低认购份额限制。

三、认购费用

认购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代销机构收取,用于支付销售代理费、材料制作费、营销宣传费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不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认购费用和认购份数的计算公式为:

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1+ 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 = 认购金额 - 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 = (净认购金额 + 认购利息) /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认购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认购费率最高不超过认购金额的1.2%。

认购金额 (M,含认购费)认购费率

M<100 万 1.20%

100 万≤M<500 万 0.80%

500 万≤M<1000 万 0.20%

M≥1000 万 每笔 1000 元

例:某投资者认购金额为1万元,募集期间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人民币1元,假定募集期间认购资金所得利息为3元,则根据公式计算出:

净认购金额 = 10,000 / (1 + 1.2%) = 9,881.42 元

认购费用 = 10,000 - 9,881.42 = 118.58 元

认购份额 = (9,881.42+3) / 1.00 = 9,884.42 份

认购份额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四、直销中心的开户与认购流程

(一) 注意事项

- 1、投资者应按《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程序办理相关事项。
 - 2、投资者可以使用银行转账、本票等主动付款方式进行认购缴款。
- 3、通过直销中心开立基金及交易账户的基金投资者应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其资金交收账户,以便进行认(申)购缴款、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资金退款的资金结算。资金交收账户的名称必须与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名称一致。
 - 4、营业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00-17:00。
- 5、个人或机构投资者如需通过直销中心认购基金,请尽早向直销中心索取或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上下载开户、认购申请表单及相关资料。
 - 6、直销中心与代理销售网点的申请表格式不同,投资者请勿混用。

(二) 开户及认购程序

1、开户

- (1)投资者可以到直销中心办理开户手续。开户资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否则由此引起的客户资料寄送等错误的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2)选择在直销中心认购基金的投资者应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同时将获得基金交易账号。
 - (3) 个人投资者:填写《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及《风险提示函与自测表》,同时

提交下列材料:

- 1) 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 2)银行借记卡或存折原件及复印件。

个人投资者如委托代理人办理,则另须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并填写 《基金授权委托书》。

- (4) 机构投资者:填写《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并加盖机构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同时提供下列材料:
 - 1) 加盖机构公章的《机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
 - 2) 加盖机构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3) 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基金授权委托书》;
 - 4) 加盖机构公章的《预留印鉴卡》;
 - 5) 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的《传真交易协议书》;
 - 6) 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 7) 加盖公章的机构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 (5) 投资者 T 日提交的开户申请,可于 T+2 日起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或客服热线(400-888-9918)查询申请结果。
 - 2、缴款
- (1)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首先将足额认购资金以银行认可的付款方式划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资金专户:
 - 1) 中国工商银行
 - A: 账户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 100127862901330517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延安西路支行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 102290027868

电子联行行号: 20304

交换行号: 022786

B. 账户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 100120292902580529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 102290020294

电子联行行号: 20304005

交换行号: 022029

2) 浦发银行

A. 账户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 97020153850000088

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 310290000152

电子联行号: 084315

交换行号: 076392

B. 账户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 076415-98300156600000016

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 310290000177

电子联行行号: 84317

交换行号: 076415

3) 上海银行

账户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 31608100235522186

开户银行: 上海银行黄浦支行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 313290000113

电子联行行号: 76680

交换行号: 316081

(2) 投资人在办理汇款时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直销网点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姓名;

投资者应在"汇款备注栏"或"用途栏"中准确填写其在直销网点的交易账号,因未填写或填写错误导致的认购失败或资金划转错误由投资者承担。

3、认购

已全额缴款并完成开户申请的投资者,可以办理认购申请并提交下列材料:

- (1) 填妥的《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 (2) 投资者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 (3) 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缴款凭证。

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均为当日有效,如在规定时间内认购款未到账将视为无效申请。 投资者则需另外提交认购申请。

投资者 T 日提交的认购申请,可于 T+2 日起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或客服热线(400-888-9918)查询申请结果。

五、代销网点的开户与认购流程

(一) 工商银行

- 一、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行日的的 9:00~17:00 (周六、周日和节假日照常营业,办理申请预录入)

- 2、开户程序及所需材料
- (1) 事先办妥或持有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 时代。
- (2) 投资者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 下同);

本人的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 时代;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

工商银行网点接受开户申请后,投资人可于 T+2 日以后到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 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 (1) 事先办妥或持有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 时代:
- (2) 投资者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认购手续: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本人的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 时代;

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书》。

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该行网站、电话银行中心(95588)查询。

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 当即向投资人提供缴款回执。投资人于本基金

合同生效公告发布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 需填妥并提交"《基金业务申请书》"。

4、有关注意事项

- (1)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应使用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已经开立基金账户的客户无需再次开户,只需在销售点增加交易账号;
 - (2) 投资人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 (3)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认购基金的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 时代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 (4) 个人投资人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个人投资人认购时间内办理;
- (5) 个人投资人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 时代中的人民币结算账户:
 - (6) 个人客户在工商银行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 (7)已通过工商银行认/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客户再次在工商银行认购"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时,需提交首次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 时代。(工商银行代理发售具体事宜以当地工商银行发售公告为准)。
 - 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行日的 9:00~17:00 (周六、周日不营业)。

- 2、开户及认购程序
- (1) 办妥工商银行机构结算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 (2) 由经办人到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由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须加盖银行预留印鉴);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须加盖投资人单位公章)。 工商银行网点接受开户申请后,投资人可于 T+2 日起到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 业务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3、办理开户的同时即可办理认购手续,机构投资者到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认购时须携带以下资料:

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

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书》(须加盖预留印鉴)。

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工商银行网站、电话银行中心(95588)查询。

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人提供缴款回执;投资人于本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发布后到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4、有关注意事项

- (1)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应使用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已经开立基金账户的客户无需再次开户,只需在销售点增加交易账号;
- (2) 机构投资人在代理基金业务网点申请认购基金时,其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必须有足额的认购资金;
 - (3) 机构投资人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机构投资人认购时间内办理;
 - (4) 机构投资人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中的人民币结算账

户;

- (5) 机构客户在工商银行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 (6)通过工商银行认/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客户再次在工商银行认购"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时,需提交首次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客户自助卡。(工商银行代理发售具体事宜以当地工商银行发售公告为准)。
 - (二)农业银行
 - (1) 业务办理时间:

认购业务: 9:00-16:00

-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 1) 事先办妥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 2) 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 ① 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
- ②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③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 3)提供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直接提交认购业务申请。
- (3)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中国农业银行的说明为准。
- 2. 中国农业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如下:
- (1) 业务办理时间:

认购业务: 9:00-16:00

-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 1) 事先办妥中国农业银行单位借记卡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 2) 机构投资者到网点办理开户手续,并提交以下资料:
- ①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 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

组织提供的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②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 ③ 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④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 3)提供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中国农业银行单位借记卡直接提交认购业务申请。
 - (3)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中国农业银行的说明为准。
 - (三)中国银行
 - 1.开户及认购时间

机构投资者认购业务的办理时间为:基金份额发售日 9:00 至 16: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开立中国银行的交易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中国银行的交易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 (1)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原件正本及上述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2)投资者填写,并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和与资金帐账户一致的预留印鉴的开户申请表;
 - (3) 授权委托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和机构公章);
 - (4) 预留印鉴(与资金账户预留印鉴一致);

- (5)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
- (6) 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单位公章)。
- 3.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在开立中国银行交易账户后,可提出基金认购申请。提出认购申请时应提供加盖印鉴的认购申请表。

中国银行在接收到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后,将自动向基金管理公司提交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申请和认购申请,经基金管理公司确认后,投资者可在 T+2 日(工作日)在中国银行销售网点打印基金账户开户确认书和认购业务确认书。但此次确认是对认购申请的确认,认购的最终结果要待本基金发行成功后才能够确认。

(四)交通银行

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网上银行全天、网点营业时间内全日可提交申请,工作日 **15**: 00 以后的申请视同下一工作日的申请。

- 2、开户及认购程序(下述三项业务可同时办理):
- (1) 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基金交易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直接交易即可);
- 2)认购基金(已在其他机构开立过汇添富基金账户的,但未在交通银行投资过汇添富基金账户下基金的投资者,柜台交易时需在申请表上填写已有的基金账户号码;网上银行交易时需先进入"帐户管理"页面,选择"开通已有基金帐户",正确填写基金帐户号码提交,成功后再进行认购)。
- 3、个人客户办理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 1) 事先办妥的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
 - 2) 本人法定身份证件原件;
 - 3) 填妥的《基金业务综合申请表》。
- **4**、个人客户办理认购申请时,需先存入足够资金,在柜台交易需提交以下材料(认购基金可以在网上银行操作):
 - 1) 本人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存有足够资金);
 - 2) 填妥的《开放式基金金额类业务申请表》。

注:已在其他机构开立过汇添富基金账户的,且未在交通银行投资过汇添富基金账户下基金的投资者,柜台交易时需在申请表上填写已有的基金账户号码;网上银行交易时需先进入"帐户管理"页面,选择"开通已有基金帐户",正确填写基金帐户号码提交,成功后再进行认购。

5、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交通银行的说明为准。

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 1、业务办理时间
- 9: 30 至 15: 00 (周六、周日不受理)。
- 2、开户及认购程序(下述三项业务可同时办理):
- 1) 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基金交易账户的客户不必再 开立该账户):
- 2)认购基金(已在其他机构开立过汇添富基金账户的,但未在交通银行投资过汇添富基金账户下基金的投资者,需在申请表上填写已有的基金账户号码)。
 - 3、机构客户办理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时,需指定经办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

以下材料:

- 1)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民政部门、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 **2**) 机构对基金业务经办人员的《委托开户及密码预留授权书》(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私章);
 - 3) 机构代码证;
 - 4)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5) 填妥的《基金业务综合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 6)指定一个该基金代销网点的资金结算账户为基金结算账户,用以对所有基金交易业务的资金清算。
 - 4、机构客户办理认购申请时,需在银行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资金,并提交以下材料:
 - 1) 填写的《开放式基金金额类业务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 2) 认购/申购款项的有效结算凭证;
 - 5、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交通银行的说明为准。

(五)招商银行

A、网点办理:

- (1) 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上午 9: 30 至下午 15: 00 (当日 15: 00 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 个人投资者周六、周日照常受理, 与下一交易日合并办理。
 - (2) 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
- a. 事先办妥可用于开放式基金业务的招商银行各类型个人资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 b. 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①本人法定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或军官证件等有效身份证件,下同);②本人持有的可用于开放式基金业务的招商银行各类型个人资金账户;③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 c.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
 - d. 客户可通过电话银行 95555 提交认购申请。
 - B、网上办理:
 - (1) 招商银行客户登陆招商银行网上银行。
- (2)客户通过"一网通证券(http://info.cmbchina.com)"或"个人银行专业版"一投资管理-基金(银基通)一开放式基金链接进入,选择"基金账户-基金开户",或登陆财富账户专业版"投资管理"一"基金"选择"账户管理",根据提示填写网上开户申请书。
- (3)业务受理时间: 24 小时服务,除日终清算时间(一般为 17:00 至 20:00)外,均可进行认购。当日 15:00 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
 - (4) 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可即刻进行网上认购申请。
 - (5) 操作详情可参阅招商银行网上银行相关栏目的操作指引。
 - C、注意事项:
 - (1)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招商银行的说明为准。
- (2) 个人投资者如到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需本人亲自办理;如通过网上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凭取款密码及理财专户密码或财富账户交易密码进行。

(六) 华夏银行

具体的业务办理请遵循华夏银行的业务规则

(七) 北京银行

- 1、网点办理:
- (1) 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该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 30-15: 00 (当日 15: 00 之后的委托作为预受理将于基金公司下一交易日正式受理),个人投资者可于周六、周日照常提交业务申请(委托将于基金公司下一交易日正式受理,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

事先办妥可用于开放式基金业务的北京银行各类型个人资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①本人法定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或军官证件等有效身份证件,下同);②本人持有的可用于开放式基金业务的北京银行各类型个人资金账户;③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 需填妥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

(3) 机构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

事先办妥北京银行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 a. 由被授权人到开户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① 被授权人携带授权机构银行存款账户的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③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④被授权的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⑤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⑥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公章。
 - b.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
 - 2、网上办理: 只适用个人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不能通过网上银行进行基金买卖。
 - (1) 登陆北京银行网上银行。
- (2)首先选择"投资理财一网上基金一基金签约管理"功能,填写相应的信息办理基金签约手续,签约成功后,选择"基金账户管理"功能,办理基金账户开户,选择"购买/查询基金产品"进行购买。说明:基金签约管理功能仅限证书版客户使用。若您是我行个人网银普通版或动态密码版客户,请您先在柜台办理签约手续后,再登录个人网银开户、购买。
- (3)业务办理时间:除系统日终时间外,均可进行认购。当日 **15**: **00** 之后的委托 将于基金公司下一工作日受理。
 - (4) 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可即刻进行网上认购申请。
 - (5) 操作详情可参阅北京银行网上银行相关栏目的操作指引。
- 3、电话银行: 只适用个人投资者,客户可通过电话银行 96169,并按相应提示提交认购申请。
 - 4、注意事项:
 - (1)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北京银行的说明为准。
- (2)个人投资者如到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需本人亲自办理;如通过网上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根据客户使用的网银版本不同,通过网银进行的相关业务,使用电子银行密码或动态密码。

(八) 上海银行

个人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流程

受理个人投资者的银行结算账户基金业务签约、基金账户开户与基金认购程序(三项业务可同时办理)。

- 1、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募集期每日的 9:30-15:00 为业务正常办理时间(节假日除外)。正常办理日 15:00-16:30 及节假日 9:30-16:30 为业务预受理时间,各类交易于下一交易日处理。
 - 2、银行结算账户基金业务签约及基金账户开户流程

银行结算账户基金业务签约是指个人投资者与上海银行约定唯一的银行结算账户,用于办理与基金业务有关的资金扣收和划付。基金账户开户是指个人投资者应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开立基金账户。若投资者已在其他代销机构开立过相应的基金账户,则应在上海银行办理账户登记手续。

个人投资者办理账户签约及基金账户开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 ① 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② 上海银行活期储蓄存折或申卡借记卡或电子借记卡;
- ③ 填妥的《上海银行代理开放式基金资金账户业务申请表》(一式两联)。
- 3、基金认购流程

个人投资者在办理银行结算账户基金业务签约和基金账户开户后,可提出基金认购申请。提出认购申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 ① 上海银行活期储蓄存折或申卡借记卡;
- ② 填妥的《上海银行代理开放式基金认(申)购业务业务申请表》(一式两联)。

上海银行在受理投资者的以上业务申请后,将自动向登记结算公司提交基金账户开户和基金认购申请(T 日),投资者可在 T+2 日(工作日)至上海银行销售网点查询基金账户开户和基金认购情况,认购的最终结果以本基金募集成功后登记结算公司确认的信息为准。

4、注意事项

- (1)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上海银行在上海、宁波、南京、杭州、天津、成都、深圳、北京等8个城市的210多家营业网点对所有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 (2) 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上海银行客户服务热线: 021-96288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上海银行网址: www.bankofshanghai.com

(九) 宁波银行

具体的业务办理请遵循宁波银行的业务规则

(二) 各代销券商

以下开户和认购程序原则上在本基金的代销券商适用,包括东方证券、爱建证券、安信证券、渤海证券、财富证券、长江证券、德邦证券、东吴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光大证券、国信证券、国都证券、国金证券、国元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广发证券、广州证券、广发华福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华泰联合证券、华安证券、华龙证券、宏源证券、平安证券、齐鲁证券、日信证券、申银万国证券、上海证券、天相投顾、万联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湘财证券、银河证券、招商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投证券、中信金通证券。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

具体程序以各证券公司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法定工作日上午 9:30-11: 30; 下午 13: 00-15:00(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不受理)。

- 2、机构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 (1)客户需在证券公司所属的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同时办理资金账户的 第三方存管签约手续,并转入足额认购资金。

需携带如下资料:

有上一年年检记录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社团法人注册登记证书、

机关事业法人成立批文原件及复印件;

组织机构代码证正本或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税务登记证正本或副本原件及复印件(非企业法人不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授权代理人(或授权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银行账户卡或存折原件。

(2)对于已开立资金账户的客户,直接到证券营业部办理基金的账户开户和认购手续,需携带如下资料:

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副本(证明文件需在有效期内且有上一年年检记录)、组织代码证原件及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复印件:

2、办理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经办人或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基金账户卡或基金开户确认单(仅针对原已开立相关基金账户的客

户,原未开立基金账户的客户,可一并办理基金账户开户及认购手续)。

- 3、个人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的程序
- (1) 事先在证券公司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 (2) 到营业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代理业务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 (3)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开放式基金认购申请表。
- 4、注意事项
- (1)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证券公司的说明为准。
- (2) 客户可于 T+2 日到柜台凭有效证件打印认购申请确认单据,也可以通过电话等方式查询结果。

六、清算与交割

本基金募集期间,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认购专户中, 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在基金募集期间形成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折算成基金份额,归投资 者所有。

本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由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募集结束后完成注册登记。

七、募集费用

本次基金募集过程中所发生的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等募集费用从基金认购费用中列支,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若在募集期结束时,基金仍不能满足法定备案条件,则募集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八、基金的验资与备案

发售期截止后,由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若基金符合法定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后,发布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若基金不符合法定备案条件,本基金管理人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已募集资金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基金募集期结束后 30 日内划出,退还基金认购人。

九、本次募集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 288 号 6 幢 53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1 楼

法定代表人: 桂水发

电话: (021) 28932888

传真: (021) 28932998

网址: www.99fund.com

电子邮件: service@99fund.com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电话: (010) 010-66105799

传真: (010) 010-66105798

联系人: 蒋松云

网址: www.icbc.com.cn

(三)销售机构

1、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 288 号 6 幢 538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1 楼

法定代表人: 桂水发

电话: (021) 28932823

传真: (021) 28932803

联系人: 丛菲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918 (免长途话费)

网址: www.99fund.com

2、代销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电话: 010-66106912

传真: 010-66107914

联系人: 田耕

客户服务电话: 95588

网址: www.icbc.com.cn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号

法定代表人: 项俊波

客户服务电话: 95599

网址: www.95599.cn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胡怀邦

电话: (021) 58781234

传真: (021) 58408483

联系人: 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 95559

网址: 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秦晓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95555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755-83195049

联系人: 丰靖

网址: www.cmbchina.com

(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 吴建

联系人: 陈宇

传真: 010-85238680

客户服务热线: 95577

华夏银行公司网站: www.hxb.com.cn

(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 闫冰竹

客服电话: 010-96169

联系人: 王曦

联系电话: (010) 66223584

网址: www.bankofbeijing.com.cn

(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 宁黎明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021-962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21-68476111

联系人: 张萍

联系电话: 021-68475888

网址: www.bankofshanghai.com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办公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96528 (上海地区 962528)

联系人: 胡技勋

联系电话: 021-63586210

传真: 021-63586215

网址: www.nbcb.com.cn

(1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 吴宇

电话: 021-63325888 传真: 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热线: 95503

东方证券网站: www.dfzq.com.cn

(11)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758 号 23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 758 号 20-25 楼

法定代表人: 郭林

电话: 021-32229888

传真: 021-62878783

联系人: 陈敏

客户服务电话: 021-63340678

网址: www.ajzq.com

(1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0755-82558305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755-82558355

联系人: 陈剑虹

统一客服电话: 4008001001

公司网站地址: www.essence.com.cn

(13)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电话: 022-28451861 传真: 022-28451892 联系人: 王兆权

网址: www.bhzq.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14)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27、28楼

法定代表人: 周晖

客户服务电话: 0731-4403319

传真: 0731-4403349

联系人: 胡智

网址: www.cfzq.com

(1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胡运钊

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999 或 027-85808318

联系人: 李良

电话: 027-65799999

传真: 027-85481900

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网站: www.95579.com

(16)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 方加春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888812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21-68767981

联系人: 叶蕾

联系电话: 021-68761616-8019

网址: www.tebon.com.cn

(17)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 181 号商旅大厦 18-21 层

法定代表人: 吴永敏

电话: 0512-65581136

传真: 0512-65588021

联系人: 方晓丹

客户服务电话: 0512-33396288

网址: http://www.dwzq.com.cn

(18)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 层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 层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8881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755-82485081

联系人: 魏颖

联系电话: 075525832852

网址: www.fcsc.cn

(1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浩明

联系人: 刘晨、李芳芳

电话: 021-22169999 传真: 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788、10108998

公司网址: www.ebscn.com

(2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人代表人: 何如

基金业务联系人: 齐晓燕

联系电话: 0755-82130833

传真: 0755-82133302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 95536

公司网址: www.guosen.com.cn

(21)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 王少华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818-8118

联系人: 黄静

联系电话: 010-84183333

网址: www.guodu.com

(2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6、16、17楼

法定代表人: 雷波

联系人: 金喆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0-0109

网址: www.gjzq.com.cn

(2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 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 凤良志

电话: 0551-2207938

传真: 0551-2634400

联系人: 李蔡

网址: www.gy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全国:400-888-8777、安徽地区:96888

(2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 祝幼一

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666

(2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志伟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18、19、36、38、41 和 42 楼 联系人: 黄岚

统一客户服务热线: 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20) 87555417

公司网站: 广发证券网 http://www.gf.com.cn

(26)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十七楼办公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 吴志明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020-961303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20-87325036

联系人: 林洁茹

联系电话: 020-87323735

网址: www.gzs.com.cn

(27)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至 10 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电 话: 0591-87278701 传 真: 0591-87841150

联系人: 张腾

联系电话: 0591-87383623 业务传真: 0591-87383610 公司网址: www.gfhfzq.com.cn

(2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 021-23219100

联系人: 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 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 www.htsec.com

(29)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联系人:程高峰、万鸣

客服电话: 95597

网址: www.htsc.com.cn

(30)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25、24、10 层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25、24、10 层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8888-555、95513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755-82492962

联系人: 盛宗凌

联系电话: 0755-82492000

网址: www.lhzq.com

(31)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润安大厦 A 座

法定代表人: 李工

电话: 0551-5161666

传真: 0551-5161600

联系人: 甘霖

客户服务电话: 96518、400-80-96518

网址: www.hazg.com

(32)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联系人: 李昕田

客服电话: 0931-4890100、4890619、4890618

公司网址: www.hlzqgs.com

(3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号

邮编: 100033

法人: 冯戎

联系人: 李巍

联系电话: 010-88085858

传真: 010-88085344

(34)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518048)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 400881616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755-82433794

联系电话: 4008866338

网址: http://www.PINGAN.com

(35)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20518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7703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联系人: 吴阳

电话: 0531-81283938 传真: 0531-81283900

客服电话: 95538

网址: www.qlzq.com.cn

(36)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 18号

联络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 孔佑杰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010-66413306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10-66412691

联系人: 陈韦杉

联系电话: 010-88086830-655

网址: http://www.rxzq.com.cn

(37)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号

法定代表人: 丁国荣

电话: 021-54033888

传真: 021-54038844

联系人: 邓寒冰

客户服务热线: 962505

网址: www.sywg.com.cn

(3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 郁忠民

联系人: 王伟力

客户服务电话: (021) 962518

公司网站: www.962518.com

(39)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邮编: 10003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邮编: 100140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联系电话: 010-66045566

客服电话: 010-66045678

传真: 010-66045500

天相投顾网址: www.txsec.com

天相基金网网址: www.txjijin.com

(40)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电信广场 36、37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电信广场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建军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8888-133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20-22373718-1013

联系人: 罗创斌

联系电话: 020-37865070

网址: www.wlzg.com.cn

(4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联系人: 唐静

联系电话: 010-63081000

传真: 010-63080978

客服电话: 400-800-8899

公司网址: www.cindasc.com

(4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 兰荣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号楼 21层

客服电话: 4008888123

业务联系电话: 021-38565785

业务联系人: 谢高得

公司网站: www.xyzq.com.cn

(43)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办公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林俊波

电话: 021-68634518

传真: 021-68865680

联系人: 李梦诗 021-68634518-8631

客服电话: 400-888-1551 公司网址: www.xcsc.com

(4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座

法定代表人: 胡关金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4008-888-8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10-66568116

联系人: 田薇

联系电话: 010-66568888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4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3636

联系人: 黄健

客户服务电话: 95565、4008888111

公司网址: www.newone.com.cn

(46)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权唐

电话: 010-85130588 传真: 010-6518226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08

网站: www.csc108.com

(47)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

法定代表人: 杨小阳

电话: 0755-82026521 传真: 0755-82026539

联系人: 刘权

网址: www.cjis.cn

(48)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 刘军

电话: 0571-85776115

联系人: 俞会亮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0571-9659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571-85783771

公司网址: www.bigsun.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四)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 288 号 6 幢 538 室

法定代表人: 桂水发

电话: (021) 28932888

传真: (021) 28932998

联系人: 王小练

(五)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 韩炯

电话: (021) 31358666 传真: (021) 31358600

经办律师: 吕红、黎明

联系人: 吕红

(六)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葛明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公司电话: (010) 58153000 公司传真: (010) 85188298 签章会计师: 徐艳、方侃

业务联系人: 方侃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3月26日